



Sense and Sensibility

理智与情感

[英] 奥斯汀 著 贾文浩 贾文渊 译

北京燕山出版社



Library of World
Literature



Sense and Sensibility

理智与情感

[英] 奥斯汀 著 贾文浩 贾文渊 译

北京燕山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理智与情感 / (英) 奥斯汀著; 贾文浩, 贾文渊译.
- 北京: 北京燕山出版社, 2000. 11 (2005. 10 重印)
ISBN 7-5402-1372-8

I. 理… II. ①奥… ②贾… ③贾… III. 长篇小说-英国-近代 IV. 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77712 号

责任编辑: 李剑波 李江华

理智与情感



北京燕山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东城区府学胡同 36 号 100007)

新华书店经销

三河市海波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1400 × 1000mm 大 32 开 7 印张 242 千字

2005 年 10 月第 2 版 200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12.00 元



Library of World
Literature

译 序

本书作者简·奥斯汀于一七七五年出生在英国汉普郡一个名叫斯蒂文森的村子里,父亲是一位乡村牧师。她没有受过多少正规教育,却在父亲的影响下大量涉猎各种书籍,获益良多。十四五岁就开始写短剧、小品试笔,娱乐家人,二十一岁完成的小说已跻身英国文坛最佳作品行列。

奥斯汀的小说均为爱情故事,但她本人却终生未婚。她于一八一七年辞世,时年不足四十二岁。

简·奥斯汀在二十二岁前已完成两部小说,即《理智与情感》、《傲慢与偏见》,后经修订,分别于一八一一年和一八一三年出版。第三部小说《诺桑觉寺》直到她去世后才发表。三十岁后她写了另外三部作品,一八一四年出版《曼斯菲尔德花园》,一八一六年出版《爱玛》,一八一八年出版《劝导》。

简·奥斯汀所写的都是英格兰乡村和邻近地区中产阶级的生活,完全限于自己所熟悉的那个很小的生活圈子,但她的观察细致入微,构思巧妙合理,人物刻画细腻生动。写作风格朴实无华,清新隽永,表面上琐碎的叙述读起来颇耐人寻味。

《理智与情感》虽是简·奥斯汀的第一部小说,但写作技巧已经相当熟练。故事中的每一个情节,经作者的巧妙构思,表面的因果关系与隐藏在幕后的本质缘故均自然合理。女主人公根据表面现象产生合情合理的推测和判断,细心的读者虽然不时产生种种疑惑,但思绪会自然而然随着她的观察而发展,等到最后结果出现时,与表面现象截然不同,造成了出乎意料的喜剧效果。如果反过来重读一遍,会发现导致必然结果的因素早见于字里行间。

小说的情节围绕着两位女主人公的择偶活动展开,着力揭示出当时英国社会潮流中,以婚配作为女子寻求经济保障、提高经济地位的恶习,重门第而不顾女子感情和做人权利的丑陋时尚。小说中的女主角均追求与男子思想感情的平等交流与沟通,要求社会地位上的平等权利,坚持独立观察、分析和选择男子的自由。在当时的英国,这几乎无异于反抗的呐喊。

如同书名里所体现的那样,故事集中表现了“理智”与“情感”的矛盾冲突。以玛丽安为代表的人物是理智不足而感情有余;以约翰·达什伍德夫妇为代表的人物是理智有余而感情不足;而以威洛比为代表的人物在感情上又是十分虚伪,表面上似乎很有情感,实际上却冷漠无情,自私透顶。作者在故事里对珍重感情的人报以赞扬,尽管对这些人在理智上的欠缺也不时加以讽刺,然而对缺少感情仅有理智或是在感情上虚伪的人,却表现出了鄙夷的态度。作者最终赞赏的是女主人公埃莉诺,因为她既重感情又有理智。这里表现了作者在这个问题上的理想,即是人不能没有感情,但感情应受理智的制约。

在喜剧性效果方面,《理智与情感》开创了作者独特的幽默风格,即模仿加反讽的讽刺手法。故事中那些在感情上和理智上的过分行为均遭到作者辛辣而巧妙的讽刺。这种笔法往往带有夸张成分,但深刻地表现了作者的生活态度,从而深化了作品的思想内容。作者以她女性细致而敏感的睿智、毫不妥协的态度、自信的道德意识、无所顾忌的胆略,在作品中以浪漫的手法歌颂真、善、美,鞭挞假、丑、恶,这无疑触痛了同时代那些与作品中嘲笑的人物不无类似之处的人们。作者在这部小说里首先创造了这种写作风格,在她以后的小说作品里又始终保持下去。这种风格已经成为简·奥斯汀作品的醒目标记。

目录

译序	001
第一章	001
第二章	004
第三章	008
第四章	011
第五章	014
第六章	016
第七章	019
第八章	021
第九章	023
第十章	026
第十一章	031
第十二章	034
第十三章	037
第十四章	042
第十五章	045
第十六章	050
第十七章	054
第十八章	057



目录

理智与情感

第十九章	061
第二十章	066
第二十一章	071
第二十二章	076
第二十三章	082
第二十四章	086
第二十五章	090
第二十六章	093
第二十七章	097
第二十八章	101
第二十九章	104
第三十章	110
第三十一章	116
第三十二章	122
第三十三章	127
第三十四章	132
第三十五章	136
第三十六章	141
第三十七章	146
第三十八章	153
第三十九章	159
第四十章	162
第四十一章	167



目录

第四十二章	172
第四十三章	176
第四十四章	182
第四十五章	191
第四十六章	195
第四十七章	200
第四十八章	204
第四十九章	207
第五十章	214





第一章

达什伍德家族世代居住在索赛克斯郡。家族广有地产，是那个地方的富户。府邸叫诺兰庄园，位于家族地产的中心位置。全家几代人都在这里过着体面的日子，周围的熟人对他们都有好感。以前的主人是个单身男人，他活到很大岁数，多年来一直与他姐姐为伴，由她操持家务。可她先他十年谢世了。她死后，家里彻底变了样。为了弥补姐姐的空缺，他把他的侄子一家接过来住。侄子亨利·达什伍德先生不但是诺兰庄园的合法继承人，而且业主本人也愿意将产业遗赠给他。有了侄子、侄媳及其孩子们的陪伴，老先生的日子过得十分舒适，对他们的喜爱便与日俱增。亨利·达什伍德夫妇始终对他悉心照料，这倒并非仅仅出于利益关系，夫妇俩本来就心地善良。把这位老人照顾得心满意足，让他安度晚年，过得舒舒服服。欢蹦乱跳的孩子们更增添了他生活的乐趣。

亨利·达什伍德先生与他的前妻生有一子，与现在的妻子生了三个女儿。儿子是位稳重可敬的年轻人，母亲给他遗留下大笔资财，而且他成年后又继承了母亲的一半遗产，因而基础十分厚实。他随后不久便成了亲，又增添了自己的财富。因此，对他来讲，父亲是否继承诺兰庄园，实际上就不如对他妹妹们那么重要。如果不靠父亲继承那笔财产的话，妹妹们的财产实在是很少的。她们的母亲一无所有，父亲能支配的钱只有七千镑，因为前妻遗产的另一半也法定属于她的儿子，而他只有权终身享受其利息。

老先生去世后，遗嘱宣读了。结果，那遗嘱就像几乎所有遗嘱一样，让人喜忧参半。不能算他不公平不领情，因为他并没有剥夺他侄子的继承权，可他的条件使遗产的价值半数丧失了。达什伍德先生本希望遗产能使妻子和女儿受益，而不是自己和儿子，那笔遗产留给了他的儿子和四岁的孙子，结果他自己根本不能为自己最亲爱的人和最需要钱的人动用那笔财产，也不能出售地产上的珍贵林木。那笔遗产完整地留给了这个孩子。这孩子只是偶尔随父母来诺兰庄园拜访，其实他跟两三岁的孩子相比没什么突出的地方，说话咬字不清，举止十分固执，鬼点子很多，吵闹得要命，但却赢得了老先生的宠爱，远远超过了多年悉心服伺老人的侄媳和侄孙女们。不过，老人对三个女孩并非忘恩负义，他留给她们每人一千镑，算是表示对她们的慈爱。

达什伍德先生起初非常失望，但是他的性格乐天欢快，或许可望活个大岁数，



再说他可以省吃俭用,从本来很大的家业的收益中省下很多钱存起来,几乎很快就能改善家境。但是这姗姗来迟的好运在他叔父去世后仅仅维持了十二个月,他便离开了人世。他的遗孀和女儿们只剩下一万镑,这还包括了以前得到的遗赠。

他病危后立即打发人把儿子叫来。达什伍德先生支撑着病体,使出全部力气,急切地嘱咐儿子照料继母和妹妹们。

约翰·达什伍德不像家里其他人那样伤心,不过他为这种时刻受到如此叮嘱深深打动了,他保证说,要尽自己最大努力让她们过得舒适。他父亲听了才觉得安心。约翰·达什伍德先生后来仔细思量着,在自己的能力范围内帮她们多少钱才算得体。

这年轻人品质并不恶劣,只是心肠有点冷,也有点自私。不过,总的来讲,他还是挺受人尊敬的,他履行一般职责时还算体面。假如娶的是个比较厚道的女人,他或许会更加受人尊敬,自己也许更加厚道。他结婚的时候还很年轻,而且对妻子十分爱怜。约翰·达什伍德太太却是他性格特征的强烈浓缩——心胸更加狭隘,更加自私。

他向父亲作出保证时,心里想的是赠给每一位妹妹一千镑,让她们富有些。当时他觉得自己确实有这个能力。除了母亲那一半财产和目前的收入外,每年可望有四千镑的进项,他心里觉得热乎乎的,便觉得有能力出手大方一点。“不错,我要给她们三千镑。这样做既大方又体面!她们因此能过得非常舒适。三千镑!我拿出这么大一笔钱丝毫不费力气。”他这么考虑了整整一天,后来又想过许多天,并没有后悔。

他父亲的葬礼刚过,约翰·达什伍德太太事先没有通知婆母,就带着孩子和佣人来了。自从她丈夫的父亲去世那一刻起,这房子就属于她丈夫,因此谁也不能对她有权光临说三道四。但是她的行为却显得非常粗鄙,尤其在达什伍德夫人看来更是如此。对于一个处在达什伍德夫人地位的女人来说,即使她只有一般人的感情,肯定也会感到不快,况且她还有着敏锐的荣誉感,她又是个宽宏大度的女人,而这种不敬行为不论是对谁,也不论来自那一方,都会让她厌恶不已。约翰·达什伍德太太在丈夫家族里从来没什么人缘,不过在此之前,她还没机会向她们展示自己,在合适的时机下,她会丝毫不关心别人的舒适。

达什伍德夫人对这种无礼行为实在太厌恶了,而且打心眼里鄙视她的儿媳,所以她的儿媳一到,她便打算永远离开这所宅子。她的大女儿劝她先考虑一下这么离开是否恰当,她深深爱着自己的三个孩子,不愿让她们与自己的哥哥闹翻,这才决定留下来。

大女儿名叫埃莉诺,年方十九,却具有洞察能力和冷静的判断力,从来是母亲的参谋,母亲也对她言听计从。达什伍德夫人是个热心肠,往往不太谨慎,大女儿的忠告常常能让她为了大家的利益打消某些念头。她心肠极好,性情可爱,有着强烈的情感,却懂得如何控制情感。这门学问她母亲还得学习,而她的一个妹妹决意永远不学。

玛丽安的才能在许多方面都不亚于埃莉诺。她既敏感又聪明,可是对任何事情都有些偏激,悲哀和喜悦都不节制。她慷慨大方,和蔼可亲,讨人喜欢,几乎什么都好,就是不够谨慎。她与母亲出奇地相似。

埃莉诺对妹妹过度感情用事十分担忧,但是达什伍德夫人却认为这是一种值



得珍视的品质。此时,母女俩处在极度痛苦中,而且相互助长对方的悲恸。起初,她们沉浸在不幸的悲恸中,后来专门揭伤疤,忆旧痛,一再导致新的悲哀。她们任凭自己完全受悲伤心情的摆布,只要有机会就回顾往事,一次比一次更觉得悲哀,而且决意未来不听别人的劝慰。埃莉诺也深感悲痛,却能振作起来作斗争。她能与哥哥商讨,能在嫂子到来时出面接待,让她受到得体的照顾,还努力说服母亲像她一样振作起来,鼓励她像自己一样节哀。

另一个妹妹玛格丽特是个性情愉快、心肠好的姑娘。可她虽然像玛丽安一样感情丰富,却不具有她那样的理智。她已经十三岁了,还看不出她以后是否能比得上两位姐姐。



第二章

约翰·达什伍德太太如今俨然成了诺兰庄园的女主人，而她的婆母和小姑们反而落魄到寄人篱下的地位。不过，这样一来，她反倒变得对待她们温和起来，她丈夫也一样，不过除了对待自己和妻儿以外，他对谁都是这样。他要她们留下来，把诺兰庄园当作自己的家，口吻中的确带着几分诚意。达什伍德夫人也只得接受这一邀请，在那里住下来，直到在附近找到一处合适的房子再作打算。

继续住在一个事事能勾起她愉快回忆的地方，也正合她的心意。在欢快的时候，她比谁都欢乐，谁心怀的希望都不及她对幸福的期待更美好，这本身就是幸福。但是，她伤心时就沉浸在无法自拔的苦痛中，就像喜悦时的程度一样深切，根本无法受人劝慰。

约翰·达什伍德太太绝对不赞成她丈夫为妹妹们作的打算。从他们亲爱的小宝贝手中夺走三千镑，简直是让他变成最穷困潦倒的穷光蛋。她求他重新考虑这个打算。他从自己的孩子手中夺走这么大一笔钱，如何能问心无愧？况且那孩子还是他的独生儿子。达什伍德三姐妹有什么权利得到他如此慷慨的一大笔赠款？她们与他不过有一半血缘关系，而她认为那根本不算什么关系。众所周知，同父异母的孩子们之间根本没有什么亲情，他干吗要毁了自己，害他们的小宝贝哈利，把他的钱全都给了同父异母的妹妹们？

“那是我父亲对我的最后要求，”她丈夫答道，“他要我帮助他的遗孀和女儿们。”

“我敢说，他准是在说胡话，当时他十有八九已经神志不清了。要是他神志清醒，不可能想到要把一半财产从你自己的孩子手中分出去。”

“他并没有明确规定什么数目，我亲爱的范妮。他说得很笼统，要我帮助她们，让她们比以前过得舒适些，比他在的时候更好些。也许他该把这事整个交给我来办。他总不会认为我不管她们吧。不过，因为他要我作出保证，我总得作个保证才行，至少当时我是这么想的。我作了保证就得实行。只要她们找到个新家，要离开诺兰庄园，肯定得有所表示才行。”

“那好吧，就作点什么表示，不过那种表示用不着三千镑。”她补充说，“要考虑到，钱一旦出手，就再也回不来了。你的妹妹们将来会出嫁，那钱也就永远打水漂



了。说实在的,要是能把这钱给了我们的宝贝……”

“可不是嘛,”她丈夫一本正经地说,“那就不一样了。将来哈利也许会为失去这么大一笔钱觉得遗憾。比方说,他将来孩子多,这笔钱准会有用的。”

“那是肯定的。”

“那么,要是把数目减少一半,也许对谁都好些。她们的财产增加五百镑可是一笔了不起的大数目!”

“噢!真是大得够可以啦!就算是亲兄妹,世上哪个兄长出手有你一半大方!再说还是同父异母兄妹!你真慷慨!”



“我不管做什么都不喜欢小气，”他回答道，“在这种事情上，宁可多给点也不能少给。至少谁都不会觉得我亏待了她们，就是她们自己也不会有这种想法，她们也不可能想要更多。”

“谁会知道她们想要多少，”这位夫人说，“不过我们不该考虑她们想要多少，问题是我们出得起多少。”

“当然啦，我看每人给五百镑，这数目我还是出得起的。其实，我就是个子儿也不给，她们的母亲一死，每个姑娘都能拿到三千镑，对哪个年轻女人来讲，那可都是一笔非常可观的财产。”

“没错。其实我觉得她们根本就不需要什么额外的财产。她们几个本来就有一万镑可以平分。将来结了婚，她们肯定过得不错，要是不结婚的话，她们靠这一万镑的利息，也能过得舒舒服服。”

“说得对极了。那么，通盘考虑下来，是不是把给她们的那份改用在她们的母亲身上更合适，我的意思是说，给她一份年金之类。她自己和我那些妹妹们都会因此沾光。每年一百镑，足能让她们过得非常舒适。”

他妻子迟疑了一下，没有对这一计划表示赞同。

“当然，”她说，“这比一下子拿出一千五百镑要好。不过，要是达什伍德太太再活上十五年，咱们可就吃大亏了。”

“十五年！我亲爱的范妮，她怕是连这时间的一半也活不到。”

“的确不会。不过你要知道，人一旦有了可靠的年金，总是老而不死。她身体那么壮实，连四十岁都不到。年金可是个大事，每年到了期都得给，想脱都脱不了手。你根本不明白自己要干的是什么事。我可知道给人年金有多大的麻烦，因为我父亲遗嘱上说要给三个退休的老佣人年金，让我妈妈付款的时候饱受煎熬，她对那事厌恶死了。每年要付两次，给钱还要费精神找他们。听说一个人已经死了，后来弄清楚，根本不是那么回事。我妈妈让这种事烦得要死。她说，这么没完没了地给人家钱，自己的钱自己却做不了主，还说爸爸心眼坏，要是没有那么多限制的话，钱就完全由自己做主了。我真是恨透了给人年金，说什么也不能让一份年金把自己手脚捆得死死的。”

“每年从收入中挤出一部分，”达什伍德先生说，“的确是桩不愉快的事。照你妈的说法，自己的财产都不是自己的了。定期支付这么一笔数目绝对谁都不喜欢，把人的自主权都剥夺了。”

“一点没错，到头来连声感谢都听不着。人家觉得该稳稳当当拿到钱，你干的是分内事，没什么值得感谢的。我要是你的话，干什么事都要完全自己做主。我可不愿把自家手脚捆起来，每年给她们什么东西。从咱们自己的开销里每年拿出一百镑，甚至五十镑，过些年都肯定会觉得不舒服。”

“我相信你说得对，我亲爱的。这种事还是不用年金的好。就是偶尔给他们点什么也比每年给一笔钱对她们帮助更大，要是她们有了比较多的收入，花得也多了，到了年底连一个子儿也剩不下。那就偶尔给上五十镑，免得她们缺钱难过。照我看，也算充分履行了我对父亲的诺言。这肯定是最好的办法。”

“那是当然啦。说实在的，我能肯定你父亲根本就没想过要你给她们钱。我敢说，他心里想的是要你帮帮她们，他这么想才是合乎情理的，比方说吧，帮她们找个舒适的小房子住，帮她们搬搬东西，到了渔猎季节送她们点鱼和野味什么的。我敢打赌他想的不会太多。要是他指望过多，那倒非常奇怪，而且不合情理了。我亲爱的达什伍德先生，想想看，你的继母和她的女儿们每年从七千镑能得到多少利息，用那笔钱过得多么舒适，除此之外，每个姑娘还有一千镑，每个人每年从中能得到五十镑的利息，当然啦，她们要把这钱交给母亲作食宿费。她们一年总共有五百镑，四个女人还应该有什么更多的指望呢？她们过的日子根本用不着花多少钱！根本没什么家务管理方面的开销。她们没有马车，没有马匹，几乎不需要佣人。她们也没有什么客人，什么花费也没有！想想她们过得多舒适吧！每年五百镑！我实在想不出她们怎么能花掉这钱的一半。至于说你还要多给她们钱，这念头想想都让人觉得荒唐。她们倒更有能力给你点钱的。”

“不错，”达什伍德先生说，“我相信你说的完全正确。我父亲的意思肯定不会比你说的更多。我现在清楚了，我会照你说的，靠帮她们的忙和对她们的好意履行我的义务。等我母亲搬往另一所房子的时候，我尽量帮她们安顿下来。到时候送她们点家具之类小礼物也许是可以接受的。”

“当然，”约翰·达什伍德太太说。“不过，有一样事情是必须考虑的。你父母迁到诺兰庄园来的时候，斯坦希尔那边的家具都卖掉了，瓷器、盘子和台布都保留下来，现在留在你母亲手里。她一搬到新房子，几乎立刻就能摆设齐全。”

“这的确是个实质性的问题。那的确是些宝贵的遗产！有些盘子要是添到我们家，可是再好不过了。”

“对啊。那套早餐瓷器比这宅子里的漂亮多了。照我看，要是放在她们住得起的房子里，简直不配。不过，既然已经是这样，也就算了。你父亲心里只有她们。我不能不说，你根本不欠他什么情，也用不着顾忌他的什么愿望。因为我们都清楚，要是他有能力，他会把世上的一切都留给她们。”

这是个驳不倒的论点。他本来还多少有点举棋不定，这下子心一横，决定照妻子的说法去做，帮他父亲的遗孀和女儿们做点邻里相帮的事情，做得再多一点儿，就算并不违背常理，也是完全没有必要的了。



第三章

达什伍德太太在诺兰庄园继续住了几个月。她并非不愿搬走，也不是原先那些让她触景生情伤心不已的熟悉事物现在已经不再让她伤感了。其实，她的精神一旦开始恢复正常，不再让缅怀往事加重自己的悲哀情绪后，便急着要走，开始在诺兰庄园附近寻找合适的住所。她绝对不愿意远离那个打心底喜爱的地方。但是，她一时又找不到一个合适的去处，既能按她的意愿舒适地过日子，又能让敏感的大女儿满意。母亲好几次看中的地方，都让考虑周密的大女儿拒绝了，因为房子太大，靠她们的收入支付不起。

达什伍德夫人听丈夫说起过他儿子对他的郑重保证，他因此临终放下一桩心事。达什伍德太太就像丈夫一样，对这一保证毫不怀疑，出于女儿们的缘故，她为此感到满意。不过她自己觉得，就是自己的财产少于七千镑，也能过得挺像样。她也为女儿们这位哥哥的好心肠感到高兴。她甚至责备自己以前错怪了他，以为他不会这么慷慨呢。他的行为表现出对她本人和对他妹妹们的关心，她于是相信他重视她们的利益，有很长一段时间，她一直对他的慷慨意图深信不疑。

当初达什伍德太太一见到儿媳就产生鄙夷的感觉，在一起共同居住了半年，对她的性格有更深入的了解后，这种感觉就更加强烈了。尽管她处处顾全礼节和作婆母的身份，但这两个女人也不能长期相处。不过后来出现了一个特殊的情况，达什伍德太太便认为女儿们继续住在诺兰庄园更合适。

当时，她的大女儿与约翰·达什伍德太太的弟弟之间关系日渐亲密。那是个有绅士气质的青年，他姐姐刚住进诺兰庄园就介绍他们相识，后来他大部分时间都住在那里。

有些母亲往往会出于利益的考虑，鼓励某种亲密关系，因为爱德华·费拉尔斯的父亲生前曾非常富有，他又是长子；有些母亲则出于谨慎的考虑约束这种关系，因为他除了一笔微不足道的数额外，全部财产都有赖于他母亲的遗嘱。但是达什伍德太太并不受任何考虑的影响。在她看来，只要他看上去和蔼可亲并且爱她的女儿，埃莉诺也爱他，这就足够了。她坚决反对由于财产的悬殊而拆散一对情意相投的情人。她坚信，凡是认识埃莉诺的人，绝对不可能不认识到她的美德。

爱德华·费拉尔斯让她们产生好感并非由于他的仪表或谈吐有什么特殊。他